

* 序跋選錄 *

顧夢麟與《詩經說約》

蔣秋華*

一、前言

明朝自洪武三年（一三七〇），即開科取士，一連舉辦了三年，由於「有司所取，多後生少年，觀其文詞，若可與有爲，及試用之，能以所學措諸行事者甚寡」（《明史·選舉志二》），遂予停罷，改行薦舉。然終因抵不過現實的需求，而於洪武十五年（一三八二）下詔恢復科舉。十七年（一三八四），頒布科舉程式，從此以後，遂成有明一代之制。

明代經學的發展，與其科舉考試，有十分密切的關係。自立國之初，太祖即相當重視文教，屢次詔命纂修典籍，如爲了糾正蔡沈（一一六七～一二三〇）《書集傳》的失誤，詔命劉三吾等人編修了《書傳會選》。不過當時的考試用書，除了尊尙程、朱學者的傳解外，仍舊參考古注疏。到了成祖之世，下令纂修《五經四書大全》及《性理大全》，作爲科考的定本，此時才指定經注一以程、朱學者之說爲宗，不再參用其他的注疏。因此，明代學者撰作的經著，大多是闡發宋、元儒者之作，究其目的，實爲科考之用而已。對於這種現象，前人往往給予嚴厲的譏刺（如顧炎武〔一六一三～一六八二〕《日知錄·四書五經大全》），或批判明代爲經學衰落的時期（如皮錫瑞〔一八五〇～一九〇八〕《經學歷史·經學積衰時代》）。其實這類評斷，就整個朝代的研究成果而言，並不恰當。畢竟有明兩百七十餘年間，也曾出現過一些掙脫科舉束縛的經著，表現了不同的見解。甚至有些著作還轉移了研究方向，開啓清代經學的新風尚。所以今日如果重新審視明人經學研究的成就，應該以較客觀的眼光，加以看待。儘管那些爲了科考而作的書籍，也不可一概抹殺，認爲毫無可取，

* 本處助研究員

反而需以更超然的立場，予以考察，使其能夠獲得公允的評價。

明末顧夢麟的《詩經說約》，就是一部爲了科舉考試而編纂的著作。此書在當時甚爲風行，學者倚之以取科第者，大有其人。入清以後，雍正年間，此書尚有刻本流傳，此後即逐漸失去影響，鮮有論及者，更不用說借助以取功名了。可見顧氏之書，有其時代性，亦即爲迎合應考的需求而造作的，一旦主試者評閱的觀點轉變，就不再具有吸引力，而遭到廢棄的命運。時至今日，《詩經說約》已十分罕見，知曉其書者，更是少之又少。其間消息，值得玩味。

二、顧夢麟的生平

有關顧夢麟的生平事蹟，黃宗羲（一六一〇～一六九五）撰有〈顧麟士先生墓誌銘〉（《南雷文定後集》卷二），汪琬（一六二四～一六九〇）撰有〈楊顧兩先生傳〉（《堯峰文鈔》卷三四）。以下即依據二文，簡略敘述顧氏的生平。

顧夢麟字麟士，號織簾居士，江南太倉人，爲三國東吳丞相醴陵肅侯顧雍（一六八～二四三）之後，雍三十九世孫顧昌，始遷太倉雙鳳里。出生之夕，其母陳氏夢石麒麟而生，故以爲名。生於明神宗萬曆十三年（一五八五）三月十三日，卒於清世祖順治十年（一六五三）十一月二十日，享年六十九歲。

顧夢麟生當明末文教頹靡之世，他與同郡楊彝（字子常，或作子嘗，常熟唐墅里人，一五八三～一六六一）後先補諸生。兩人皆明經飭行，矜尚氣節，學宮中每試輒各占高等。明萬歷、天啓末，爲時文者，喜倡新說，違背傳注。二人慨然思振其弊，相與講說辨難，力明先儒之學，海內並稱「楊顧」。

夢麟平生沖淡醇謹，長於毛、鄭之學，但不欲居講道之名。常稱引歸有光（一五〇六～一五七一）之言曰：「漢儒謂之講經，今世謂之講道。先能明聖人之經，斯道明矣，道何容講哉？」以此之故，甚爲天下經生家所稱道。其所作詩文俱雅馴，爲時人所宗。而詩尤深古幽潔，置於唐人中，亦自名家。其時文人盛行結社，相互揣摩時文，以取功名。楊、顧二人亦集三吳名士爲應社，遠近受經門下稱弟子者，嘗不下數百人。諸名士及其門下弟子，往往遵用兩人之說，相次取科第，而兩人卒浮沈學宮中。夢麟僅登崇禎六年（一六三三）應天乙榜，援例入太學，然始終未得出仕。楊彝則以歲貢生，授松江府學訓導，居五歲，移疾不往。儘管二人沒有取得功名，卻名聲大噪，四方賢公卿大夫有事於吳者，必請兩人相見，與講鈞禮，以不

獲面爲恥。

張國維（一五九五～一六四六）巡撫三吳，聞顧、楊高名，數親禮之。又延夢麟爲其子師。夢麟爲人嚴正，自注書說經外，未嘗少干以私。及辟舉法行，張氏與提學御史力欲慰薦兩人以應詔，兩人同聲固辭，凡往返再四，知不可奪而止。巡按祁彪佳（一六〇二～一六四五）與兵備宋繼登、凌義渠（一五九三～一六四四），均以賓禮相對待。方岳貢來守松郡，屢欲招致夢麟一見而不可得。明州錢肅樂（一六〇六～一六四八）來守太倉，親自登門拜訪，過從甚密，亦命其子弟受業。終其任，夢麟絕不以事干請。因此，錢氏入官京師，輒誦其人於朝。

崇禎中，連歲洊饑，吳中米價大踴。顧夢麟首倡巨室煮糜粥以活餓者，語人曰：「吾非饒於家也，勉爲善而已。」其爲善而不欲居名的豁達性格，令人欽佩。

清世祖順治初，郡中有與夢麟同姓名者，知其不欲出仕，乃冒名走謁當路貴人。貴人不知其僞，遂被款接，且委職至府通判。楊彝得知，遺書以告。夢麟聞之，怡然不屑，曰：「我自爲我，彼豈能挽我哉？」其〈贈金陵友人〉詩云：「我有分身車上儂，君歸莫作布衣看。」竟不發其事，時人推爲長者。

明朝滅亡以後，顧夢麟絕跡城市，潛心著述。曾客授毛晉（一五九八～一六五九）汲古閣，與孝廉陳瑚（一六一三～一六七五）舉〈白鹿洞規〉行之，曉筆暮詩，一寫性真。晚年雖老病，亦必手一書，臥視不輟。

顧夢麟極好著述，所撰有《四書說約》二十卷、《詩經說約》二十八卷、《四書十一經通考》二十卷、《織簾居文集》四卷、《詩集》四卷、《譚藝錄》二卷、《中庵瑣錄》一卷、《韻珠》四卷、《雙鳳里志》八卷等，其中大部分已不存於今。

三、明季的科舉書

由上述生平可知，顧夢麟具有清高的聲名和淵博的學識，甚爲當世之人推崇，同時他所編纂的《四書說約》、《詩經說約》、《四書十一經通考》等書，又是科舉考試的熱門參考書籍。因此，明末清初之際，顧夢麟其人與書，都是爲學界所熟悉的。

對於明代科舉考試的情況，黃宗羲在爲顧夢麟所撰寫的墓誌中，曾說：

科舉之學，限以一先生之言，此如詩之有律、詞曲之有九宮。詩雖不盡於律，而非律則不名唐詩；九宮即未必降鬼神，而非九宮則無以諧聲。故字而析之，

不厭其離也；比而同之，不厭其複也。顯名一門，粥粥然循牆而走，信傳過於信經，所謂有司之尺度也。顧昧者欲劑量他儒之說以入之，排梟而不安，不知書院場屋之學，各自有溝滄耳。（〈顧麟士先生墓誌銘〉）

說明在當時的科舉制度之下，學者為取得功名，不得不揣摩主考者的喜好。雖然那是有管道可以追尋的，卻顛倒了經傳的關係。這種現象，在他看來，並不恰適。黃氏接著又說：

數百年以來，推明其義者，《大全》以外，蔡虛齋之《蒙引》、陳紫峰之《淺說》、林次崖之《存疑》，其書獨傳，以其牛毛繭絲，於朱子之所有者無餘蘊，所無者無僂入也。然而各自成書，意或駢拇，辭或枝指。又百年而麟士先生者出，融會諸書，削其繁蕪，扶其隱伏，名之曰《說約》。自《說約》出而諸書俱廢，博士倚席而講，諸生帖坐而聽者，皆先生之說也。（〈顧麟士先生墓誌銘〉）

道出自《五經四書大全》頒行以來，雖有蔡清（一四五三～一五〇八）的《四書蒙引》、陳琛（一四七七～一五四五）的《四書淺說》、林希元（正德十二年〔一五一七〕進士）的《四書存疑》等幾家較有名的經解，但對於朱熹（一一三〇～一二〇〇）的注解，卻沒有什麼貢獻。當顧夢麟編纂的書出現以後，竟然取代了各家的著作，實因其書能會通諸家，刪除無益之說，又能發明新意，故當時所有的教者與學者，都採用他的說解。而且亦藉由其書，輔助了不少人登上金榜。黃宗羲又說：

當是時，海內有文名之士，皆思立功於時藝，張天如以註疏，楊維斗以王、唐，艾千子以歐、曾，僅風尚一時，惟先生之傳，久而不衰。奈何世不說學，摘先生之書，存其二三，仍以先生之名書者，附註《四書》之上。此如推曆者不通算學，而以歌括定分、至、閏、朔耳。家有其書，人習其傳，竟不知此外更有何物？不特經史之學亡，而先生之學亦亡矣。（〈顧麟士先生墓誌銘〉）

可見在顧夢麟之前，早已有人企圖改易科考的文字，如張溥（字天如，一六〇二～

一六四一)、楊廷樞(號維斗,一五九五~一六四七)、艾南英(字千子,一五八三~一六四六)等人,然而他們所用的方式,只是揣摩撰寫時文的習尚,因而僅適用於一時。而顧氏之書,以解說為主,由此可以讀通經義,所以能夠歷久而不衰。可惜後人任意截取顧書,託名刊行,以致模糊了原書的旨意。如此看來,似乎他認為顧夢麟纂著的《說約》,其用處並不限於科考一途而已,與其他的類似著作相比,應有高下之別。

四、《詩經說約》的成書

《詩經說約》共二十八卷,其中〈國風〉十卷、〈小雅〉八卷、〈大雅〉六卷、〈頌〉四卷。其〈目錄〉處,題曰「詩經集傳說約總目」。〈目錄〉之後,錄有鑒定師友張玉笥先生等五十三人及較閱門人成角徵等五十三人。

《詩經說約》是顧夢麟編纂的,在此之前,他曾與楊彝合編過《四書說約》,受到很好的評價,因而進一步編纂此書。觀以當時結社風氣及〈目錄〉後所載錄諸儒姓名,此書編撰之際,顧氏曾與眾社友商議。而書首封頁有「楊子嘗、顧麟士兩先生手授」,各卷卷首有「太倉顧夢麟纂述,常熟楊彝參訂」字樣,蓋顧氏編修時,與楊氏有較深入的考論,書中亦有二人商議的記錄,書商因兩人關係密切,且都享譽士林,故借重其名,以廣招攬。

關於《詩經說約》的編纂方式,《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說:

每篇首列經文,次摘採諸家之說,融會訓釋,以歸於至善;又次則附以己見。或訓詁文字,或訂正音讀,或詮釋詩旨,大抵皆以朱子《集傳》為宗,而折衷於毛、鄭諸家之說。

可見其書乃雜採諸家說解而合成的,不過是以朱子《集傳》為主罷了。書首封頁又有「《註疏》、《大全》及《本義》、《詩傳》、《詩緝》、《讀詩記》、《疏義》、《語類》、《通解》合纂及臆說間附」等字,更是明白標示了此書廣泛的收錄各家說解。《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又說:

大旨以諸家《詩》說卷帙浩繁,難於披尋,因採擇諸說,輯為一編,名曰《說

約》，言約取其說之善者也。核其所取，雖僅採《集傳》及《大全》合纂成書，然別擇調和，頗具苦心，故其持論類皆和平，能無區分門戶之見，且又時時自出新論。

說明了此書撰作的動機和其不拘門戶的優點。

《詩經說約》前有明思宗崇禎十五年（一六四二）的顧夢麟自序，對諸家注解，有所批評，他說：

《詩》必至於紫陽《集傳》而後制義出，此固功令，亦勢自然，無容齟齬者也。注疏最近古，其言冗長，不便童習，無論。間幸見宋先生完書，歐陽氏、蘇氏、呂氏、嚴氏備矣，顧六義之指，反覆衆家，乃不遽合。紫陽稱量句字，寄託呼應，始歸條明。又自爲創例，小注釋物，總注說大意，釋物準訓詁，說大意處，髣髴口齒，則已濫觴比偶，衍長即得也。《詩大全》本《疏義》，猶《四書大全》本《輯釋》，皆抹去向人，奄爲己物。然《四書大全》之爲數繁，繁則雖費料揀，已厭衆觀。《詩大全》略矣，至《疏義》中，精析比興處，又盡芟之，此當求初本，又合《傳》、《箋》、《疏》及宋、元以來諸說家，於紫陽學揆一者附麗焉。旁見側出，令廣所開發，其晷象、節候、疆域、譜系、禮樂、器物、卉木、禽蟲，小注未具者，則采之《尚書》、《左氏傳》、《國語》、《三禮》、《爾雅》諸編，益拓其證據，庶幾便稽覽。而求之海內，卒無其書，良繇俗家既沿塾本，高明者又好論精微，不樂此屑屑詮解之事，故闕如也。

可見他認爲前人的注解，均不能盡滿人意，惟朱子《集傳》始有可觀。而《詩傳大全》刪除朱公遷《詩傳疏義》有關比興的論述，對於學者而言，實有未愜。因此，顧氏希望補充朱子與各家所論比興之說，以及《集傳》所疏略的名物考釋，另編一部方便學者覽讀的《詩》解。由於當時並沒有人依此觀點，重作新注，所以引發他編纂此書的動機。顧氏接著又說：

余少貧廢學，逮壯乃同子嘗講誦一室，時猶不見所爲《大全》疏義者，顧往往持論比興，輒與閤合。若句理聯斷，語事起止，則管豹一文，尤有微會焉。乃因《四書說約》之行，略倣上說，蒼撮是編，兼綴所臆解，及嘗聞于子嘗

者，以質海內。雖僭妄脫漏，益過前帖，不辭也。

他秉持上述觀點，與楊彝共同商略考論之後，纂成《詩經說約》一書，他自認為要比其他的科舉書高明。不過世人對其標名《說約》，內容卻又相當繁複，因而感到疑惑。他加以解說：

凡說之約不約，繇理之定不定言之，非以辭也。不見世之排斥紫陽、譙訶《集傳》者乎？縱有當同文之世，持異說安之；不者，乃騎牆以為此之一說，彼又一說也，則徒熒耳目。此既稱畫一，無所紛綸。隆、萬以降，世皆驚新學，于一篇或重一章，數句或重一字，不循條理，專事牽合，文體喪矣。一言正之，曰：有韻而後有詩，有詩而後有文。雖縱之橫之，衝之撞之，無非詩，無非文也。則提掇穿插割裂之習，且盡廢以為約，固說莫約斯者。於是問者亦無以難。因書以為〈詩經說約序〉。

對於明季學者盲從異說、貪圖省易的弊病，表達了十分不滿的意見，同時也闡明自己的著述，並非在文辭多寡上的計較，而是重在義理詮釋的明不明確。

朱彝尊《經義考》曾引吳周瑾對於《詩經說約》的批評：「是書亦舉子兔園冊也，然於經義頗有發明。」^①雖然吳氏認為其書是供科考之用，但是對於經義的闡發，也有不少創新的識見。其所給予的評價，大致還不錯，《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便認為是「持平之論」。

前人撰寫顧夢麟的傳記時，幾乎都提及其《說約》幫助不少應試舉子贏取功名，黃宗羲為其所撰寫的銘文，可作為代表，其文曰：

六經之垂，如侯之布。射者千夫，聽其自遇。降而場屋，衆矢俱措。累黍一家，其書無數。離多合少，等於煙霧。以形取影，虛齋之註。而陳而林，共飲法乳。《說約》後起，經生寶庫。垂髻粉子，亦知楊、顧。制科不改，辦香同炷？

^①《經義考》卷117，（臺灣商務印書館景印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本，1983年），頁6下。

銘文乃據墓誌而櫟括一生重大事項的韻語，黃氏以顧氏《說約》，當成其一生最重要的事蹟，加以稱頌，所言雖不免誇大，然亦能反映部分實情。就此而觀，足證其書在當時確有很大的實用價值及影響力。

明季與《詩經說約》相同性質的書籍非常多，其書也被後來同類的纂作所採用，如范芳的《詩經彙詁》、范王孫的《詩志》，均採錄其說。由此亦可見其書受人重視的一斑。

五、《詩經說約》的流傳與版本

顧夢麟的《詩經說約》，黃虞稷（一六二九～一六九一）的《千頃堂書目》沒有著錄，但是著錄了顧夢麟的《四書說約》、《四書十一經通考》及《織簾居詩集》等書，不知是未見其書，抑是有所遺漏。稍後的朱彝尊（一六二九～一七〇九）《經義考》曾予載錄，《明史·藝文志》沒有著錄，《四庫全書》亦未收錄。大概乾隆以後，《詩經說約》在中國的流傳，已經歸於沉寂了。又其書出版不久，便傳至日本，距其初刊本不到三十年的時間，日本方面也加以翻印。可見此書的影響力，並不止於國內，更遠及異邦。

《詩經說約》流傳的版本，根據所見書目考察，大約有四種：一是明崇禎十五年（一六四二）太倉顧夢麟織簾居刊本，二十八卷；二是清雍正十一年（一七三三）贈言堂刻本，此本題《參補說約大全》，三十一卷，因未見原書，不知所增補者為何；三是日本寬文九年（一六六九）京都芳野屋權兵衛據崇禎顧氏織簾居本重刊本；四是京都出雲寺和泉掾後印本，現藏日本東京大學總合圖書館，上有批注及大正七年（一九一八）三月三十日松軒識語。^②四種版本，今日已不多見，國內的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、復旦大學圖書館、山東大學圖書館，尚保有明刊本。^③清刊本今藏於中國科學院圖書館。^④而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圖書館、華東師範大學圖

② 參見東京大學總合圖書館編《東京大學總合圖書館漢籍目錄》（東京堂，1995.4.20），頁21。

③ 參見《中國古籍善本書目·經部》（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9.10），頁145。

④ 參見中國科學院圖書館編《中國科學院圖書館藏中文古籍善本書目》（北京：辭書出版社，1994.3），頁21。

書館、遼寧省圖書館、杭州大學圖書館、湖北省圖書館，則藏有和刊本。^⑤

由於《詩經說約》一書，今日所存已無多，僅有少數圖書館還保有此書，然均列為特藏善本，一般學者想要覽讀，至為困難。因此，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特就所搜購之和刻本，重新翻印，除讓此書廣為流通之外，也希望能引發世人對於此書的研究興趣，並且進一步探討明代與科考相關的其他經解。對於明代經學的瞭解，或許可以開拓一個新的角度。

^⑤ 參見王寶平主編《中國館藏和刻本漢籍書目》（杭州大學出版社，1995.2），頁28；杭州大學圖書館編《杭州大學圖書館善本書目》卷1，（杭州大學圖書館，1985.7），總頁3。